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B1

承辦人：連冠榮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1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S043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404839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483926_114典範學校活動辦理時程.pdf)

主旨：檢送淡水國民小學等28所智慧學習典範學校辦理「教學軟體分享會」課程表1份，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（課務自理）半日，如遇假日得於2年內擇日補休，請鼓勵貴校所屬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—新北市智慧學習典範學校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分享會資訊如下：

(一)執行期程：自114年3月27日（星期四）起至6月17日（星期二）止，共計30場，每場2至3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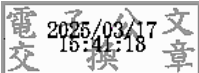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於各場次截止報名前，逕至「校務行政系統—教師研習模組」自由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(三)其中金龍國小共辦理3場次為系列課程（分別於5月7日、6月4日及6月11日），建議參加者可完整參與，以獲得最佳學習效果。

(四) 本局將依實際出席情形核予參與人員研習時數。

三、相關研習資訊請依校務行政系統實際開設內容為主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